

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6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粤兴二道 6 号武汉大学深圳产学研大楼，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杨义浒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0,520,63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3.46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推举薄建彬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2017年6月13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2017-01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40,520,63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;弃权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6月29日